

合同编号: _____

耕地摸底评估调查项目合同

甲方单位: 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乙方单位: 内蒙古瀛环测绘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库伦旗

签订时间: 2025. 7. 23

耕地摸底评估调查项目合同

甲方：库伦旗自然资源局

乙方：内蒙古瀛环测绘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内蒙古自治区 2024 年度通辽市库伦旗耕地摸底评估调查项目（项目编号：KLQZCS-C-F-250049）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服务内容

（一）服务项目名称：内蒙古自治区 2024 年度通辽市库伦旗耕地摸底评估调查项目（项目编号：KLQZCS-C-F-250049）

（二）服务具体内容：根据 2024 年变更调查数据，库伦旗不稳定耕地 27.6678 万亩，休耕面积 1.1031 万亩，未耕种面积 4.9971 万亩，退耕还林还草面积 0.2736 万亩，河湖岸线面积 1.5441 万亩，合计 35.5857 万亩。开展库伦旗耕地摸底评估调查工作。

（三）服务要求：

1、数据收集与整理：收集区域内耕地相关的各类数据，包括土地利用现状图、土壤类型、土壤肥力、灌溉条件等，并进行整理归档。

2、摸清国家下发不稳定耕地实际种植、限制稳定利用因素、是否能够长期稳定利用等情况。

3、准确调查种植属性为休耕、未耕种耕地的实际地块情况，休耕、未耕时间、原因以及是否具备耕种条件等情况。

4、对林粮间作和退耕还林还草耕地摸清实际种树种草、植被郁闭度以及预计达到变更年份等情况，根据摸底调查结果，结合地方实际情况，制定细化措施，有序推进耕地复种或退出工作。

5、制定保护措施与建议:根据调查结果，制定耕地保护措施，包括耕地轮作休耕制度耕地质量提升工程、耕地保护政策建议等。

6、建立耕地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建立地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实现耕地资源数据的动态管理与实时更新。

(四) 服务期限: 2025 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工作。

(五) 服务地点: 通辽市库伦旗

二、成果的质量依据

(一) 耕地摸底评估调查工作数据汇交要求;

(二) 耕地摸底评估调查工作报告参考提纲;

(三) 耕地摸底评估调查工作表格要求。

三、服务成果

(四) 旗县级耕地摸底调查数据库;

(五) 旗县级耕地摸底调查统计表;

(六) 旗县级耕地摸底调查工作分析报告。

四、甲方责任义务

(一)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 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 确保资料的正确性。

(二) 应当保证乙方的外业队伍顺利入场工作, 并协助乙方对进场人员的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

(三) 甲方技术人员应全力配合乙方在调查工作中相关业务及技术协调工作。

(四) 甲方保证项目经费按时到位, 以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

(五) 甲方负责组织乙方及相关部门, 对成果进行全面自检, 县级自然资源管理部门对成果进行检查, 将检查无错误的成果上交至市级自然资源管理部门合格后, 及时上交自治区级有关部门核查。

五、乙方责任义务

(一) 自收到甲方的有关材料之日起3日内, 组织专业队伍进场开展工作。

(二) 乙方要保证外业调查真实性以及内业数据库的完成性。

(三) 乙方应当根据要求确保该项目的如期完成。

(四)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底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五) 乙方要配合甲方组织的相关验收工作。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 service 的前提下, 本合同总金额为 1186000.00 元 (小写) 壹佰壹拾捌万陆仟元整 (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

待项目完成由自然资源管理部门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并且财政资金拨付到位，15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达。

（二）付款条件：付款需要乙方开具同等价格的发票。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内蒙古瀛环测绘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金桥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号：15001706685052506161

八、甲乙双方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经甲方催告乙方仍未在合理期限内提供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返还已收合同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赔偿价格不能超过合同总额）。

（四）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赔偿价格不能超过合同总额）。

九、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甲方住所地通辽市库伦旗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合同

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



甲方名称：(章)



乙方名称：(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张贵艳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宋海化

2025 年 7 月 23 日

2025 年 7 月 23 日